

证券代码：836468

证券简称：普发动力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## 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丰远街9号院4号楼二层204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24日以书面、电话并邮件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吉凯滨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各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要求，编制完成了《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公司半年度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半年报内容和格式符合报告编制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## 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，根据《公

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吴蔚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2023年8月4日至2025年12月22日）。

吴蔚女士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**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健全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刘崧崧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任期自次本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（2023年8月4日至2025年12月22日）。

刘崧崧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普发动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7 日